**浙江省江山市第二中学数字化综合探究实验室采购项目**

**（电子招投标）**

编号:JSS2025D039Q

**公**

**开**

**招**

**标**

采购单位：浙江省江山市第二中学

采购代理机构：江山市政府采购中心

二〇二五年七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浙江省江山市第二中学数字化综合探究实验室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 8月4日9点00分00秒](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20年%20月%20日%20点%20分00秒)（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SS2025D0039Q

项目名称：浙江省江山市第二中学数字化综合探究实验室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300000元

最高限价（元）：300000元

采购需求：浙江省江山市第二中学数字化综合探究实验室

主要内容：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

具体以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为准，供应商可点击本公告下方“浏览采购文件”查看采购需求。

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后45日内完工。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是；****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注：不得限制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参与投标）；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提供联合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要求合同分包，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达到 %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5年8月4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 8月4日9点 00分00秒（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5年 8月4日9点 00分00秒（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二部分总则。（2）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投标文件”；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3）招标文件公告期限与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一致。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浙江省江山市第二中学

地 址：浙江省衢州市江山市城中路66号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余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3967008468

质疑联系人：饶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1375700744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山市政府采购中心

地 址： 江山市虎山街道景星西路万商城12号楼四楼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王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0-4031937

质疑联系人：薛女士

质疑联系方式： 0570-4031937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 江山市财政局采监科

地 址：江山市鹿溪中路240号

传 真：0570-4033881

联系人 ：王科长

监督投诉电话：0570-4033881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前附表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 --- | --- |
| 1 |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货物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为 实验桌。 |
| 2 | **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1）标的： 数字化综合探究实验室 ，属于工业行业； |
| 3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可以就 采购进口产品。 |
| 4 | **分包** |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 工作分包。  B不同意分包。  注：不得限制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合理分包。 |
| 5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A不组织。  B组织，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 |
| 6 | **样品提供** | A不要求提供。  B要求提供，  （1）样品： ；  （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  （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  （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否；是，检测机构的要求： ；检测内容： 。  （5）提供样品的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请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  (6)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7）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
| 7 | **方案讲解演示** | A不组织。  B组织。  （1）在评标时安排每个投标人进行方案讲解演示。每个投标人时间不超过15分钟，讲解次序以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讲解演示结束后按要求解答评标委员会提问。  （2）方案讲解演示采用以下方式：  演示视频在**2025年8月1日17时前**以U盘形式寄送至江山市政府采购中心（地址：江山市虎山街道景星西路万商城12号楼四楼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科，联系人：薛娜楠，电话：13567000713）演示视频需打包压缩并加密，外包装标明公司名称、项目名称及所投标项，加密密码由供应商自行保管，请周一至周五上班时间邮寄或直接送达，开标当天根据询标获得密码，演示时长不超过15分钟。邮寄因故延误或中心不能及时收到U盘或光盘的、或邮寄过程中U盘或光盘发生遗失、损坏、或因延期送达导致U盘或光盘不被接收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风险及责任。  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因平台原因导致本项目方案讲解演示环节无法顺利开展，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
| 8 |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11.1。  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
| （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提供。 |
| 9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
| 10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如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填写的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的，以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提醒：验收时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承担，不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11 |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 | 供应商中标后也可在“政采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 - 金融服务中心 -【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也可点击云智贷匹配适合产品进行申请，或者在可申请项目中根据该项目进行申请。 |
| 12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和签收人员** | 投标人请准备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1）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网址：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及本招标文件要求递交。  （2）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参照政采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网址：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中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格式文档，以电子邮件方式加密传送至江山市政府采购中心邮箱(13567016767@163.com)，逾期传输将被拒收，数量为1份。  **（3）中标供应商应在中标后提供一份纸质投标文件【正本】（包括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分别装订成册并每页加盖公章）给采购单位。**  **一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包括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分别装订成册并每页加盖公章）给采购单位。**  （4）投标文件均由商务资信文件、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组成。 |
| 13 | **特别说明** |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与联合体协议中规定的分工内容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数量以提供材料较少的一方为准。 |
|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否则视为不符合相关要求。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有一方或者联合体成员根据分工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的，视为符合了相关要求。 |
| 14 |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递交** |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以电子邮件方式传送至江山市政府采购中心邮箱(13567016767@163.com)，逾期传输将被拒收。如投标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也将被退还。](mailto: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以电子邮件方式传送至江山市政府采购中心邮箱(13567016767@163.com)，逾期传输将被拒收。如投标人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也将被退还。) |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投标人”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4）。

2.6“电子交易平台”系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 “▲”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3.2 支持绿色发展

3.2.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相应的投标产品未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3.2.2 纳入政府采购管理的修缮、装修类项目采购建材的，鼓励采购单位将绿色建材性能、指标等作为实质性条件纳入采购文件和合同，具体性能指标要求参考相关绿色建材政府采购需求标准。

3.2.3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秸秆环保板材等资源综合利用产品。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绿色物流配送服务、提供新能源交通工具的租赁服务。

3.2.4 鼓励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过程中开展绿色设计、选择绿色材料、打造绿色制造工艺、开展绿色运输、做好废弃产品回收处理，实现产品全周期的绿色环保。鼓励采购单位对其提高预付款比例、免收履约保证金。

3.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3.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3.4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3.5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3.6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3.7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支持创新发展

3.4.1 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3.4.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3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3.5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

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切实保障企业公平竞争，平等维护企业的合法利益。**4. 询问、质疑、投诉**

4.1在线询问、质疑、投诉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4.2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3供应商质疑

4.3.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3.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3.2.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4.3.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3.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3.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3.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3.3.4事实依据；

　　4.3.3.5必要的法律依据；

4.3.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4.3.4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4.3.5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根据《江山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推进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江财采监〔2022〕67号）,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质疑回复后5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的“其他公告”栏目公开质疑答复，答复内容应当完整。质疑函作为附件上传

4.3.6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4供应商投诉

4.4.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4.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4.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4.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4.4.5政府采购项目投诉材料可寄送至江山市财政局采监科，地址：衢州市江山市鹿溪中路240号5楼采监科办公室，收件人：王科长，电话：0570-4033881。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3。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5.1.1招标公告；

5.1.2投标人须知；

5.1.3采购需求；

5.1.4评标办法；

5.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6.2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

**7. 招标文件的获取**

详见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8.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潜在投标人按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

**9.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资格文件：**

▲11.1.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11.1.2联合协议（如果有)；

▲11.1.3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彩色扫描件；

11.1.4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11.1.5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11.1.6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11.2 商务技术文件：**

▲11.2.1投标函；

▲11.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11.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11.2.4符合性审查资料；

11.2.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1.2.6投标标的清单；

▲11.2.7商务技术偏离表；

▲11.2.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1.3报价文件：**

▲11.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11.3.2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12.2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2.3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3.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3.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3.3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4.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4.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4.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5.备份投标文件**

15.1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15.2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DVD光盘等存储介质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5.3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15.4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邮政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5.5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6.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4.2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7.投标有效期**

17.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7.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7.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8.开标**

18.1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8.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8.3**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19、资格审查**

19.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2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19.3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9.4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20、信用信息查询**

20.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资格审查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接受资格审查时的信用记录。

20.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20.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2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六、定 标**

**22. 确定中标供应商**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评审报告送交、采购结果确定和结果公告均在线完成。为进一步提升采购结果确定效率，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将评审报告在线送交采购人。采购单位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线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中标、成交通知书和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同时发出。

**23. 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3.1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23.2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开标记录、资格审查情况、评审专家抽取规则、符合性审查情况、未中标情况说明、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评分汇总及明细。

23.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24.**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5. 合同的签订**

25.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公告。鼓励有条件的采购人视情缩减采购合同签订时限，提高采购效率，杜绝“冷、硬、横、推”等不当行为。除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外，原则上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与中标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5.2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5.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5.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26. 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鼓励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缴纳比例。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项目验收结束后应及时退还，延迟退还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1、供应商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2、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供应商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3、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27.预付款**

采购单位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对中小企业合同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项目分年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不低于项目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采购项目实施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适当降低预付款比例，但不得低于20%。对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项目或者以人工投入为主且实行按月定期结算支付款项的项目，预付款可低于上述比例或者不约定预付款。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单位可不适用前述规定。采购单位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政府采购预付款应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预付款从其相关规定。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前台大厅选择金融服务 - 【保函保险服务】出具预付款保函，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8.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8.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8.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8.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8.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8.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30.验收**

30.1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0.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0.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0.4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采购需求

1. **需求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数字化综合探究实验室** | **1** | **间** | **“实验桌”为核心产品，详细技术参数要求附后** |
| **2** | **数字化综合探究实验器材** | **1** | **批** |

**二、详细技术参数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数字化综合探究实验室**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主要技术参数指标要求 | 数量 | 单位 |
|  | 一、基础设备 | |  |  |
| 1 | 292 | 1. 整体设计 1. 整机屏幕采用不小于86英寸液晶面板（对角线）；整机采用一体化设计，外观简洁无任何可见内部功能模块连接线。边角采用弧形设计，表面无尖锐边缘或凸起。采用全金属外壳设计，整机屏幕边缘采用金属圆角包边防护，背板采用金属材质，有效屏蔽内部电路器件辐射。  ★2.整机采用UHD超高清液晶屏，显示比例16:9，分辨率3840\*2160，对比度5000：1。可视角度≥178°。画面对比度及色彩还原真实，画面细节及Gamma无损失，确保师生观看画面不会因显示损耗导致视觉偏差。支持全通道4K显示，全通道OSD菜单及整机内置系统均支持4K图像显示。屏幕采用DC直流背光源，保证显示画面无频闪，有效避免视觉疲劳，呵护师生用眼健康。屏幕灰度等级≥256级。整机NTSC色域覆盖率≥85%。最大屏幕亮度≥300cd/m²，使用时屏幕亮度不大于400cd/m²。为保障整机色彩显示效果，支持持色彩空间可选，包含标准模式和 SRGB 模式，在 SRGB 模式下可做到高色准ΔE≤1。须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报告需在网站可查，查询网址：http://cx.cnca.cn/CertECloud/qts/qts/qtsPage ）。 3、整机采用硬件低蓝光背光技术，在源头减少有害蓝光波段能量，蓝光占比（有害蓝光415～455nm能量综合）/（整体蓝光400～500能量综合）＜50%，低蓝光保护显示不偏色、不泛黄。整机视网膜蓝光危害（蓝光加权辐射亮度LB）满足IEC TR 62778:2014蓝光危害RG0级别。 ★4. 支持标准、护眼、HDR、节能、自定义等图像模式，其中自定义模式可以自定义亮度、对比度、饱和度、色温等对显示效果进行进一步调节。整机具备自动光感功能，能感应并自动调节屏幕亮度来达到在不同光照环境下的最佳显示效果，此功能可设置开启或关闭。屏幕结合光感调节，屏幕亮度与环境亮度的匹配曲线更加合理，能有效减轻视疲劳。支持多种智能护眼功能，可通过两侧触控按键及前置物理按键进行护眼模式切换，护眼模式下，整机显示画面更加柔和，有效保护视力。全通道在书写或触控屏幕时，亮度自动降低，保护教师眼睛，触控或书写完成后亮度增加，适合观看。支持纸质护眼模式，可以在任意通道任意画面任意软件所有显示内容下实现画面纹理的实时调整；支持纸质纹理：牛皮纸、素描纸、水彩纸、水纹纸、宣纸；支持透明度调节；支持色温调节。 纸质护眼模式下，显示画面各像素点灰度不规则，减少背景干扰。须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报告需在网站可查，查询网址：http://cx.cnca.cn/CertECloud/qts/qts/qtsPage ）。  5. 整机采用全物理钢化玻璃，有效保护屏幕显示画面。 钢化玻璃厚度≤4mm，表面硬度≥9H或者≥莫式7级。 6. 整机屏幕采用零贴合工艺，减少显示面板与玻璃间的偏光、散射，画面显示更加清晰通透、可视角度更广，整机透光率≥90%。表面采用全物理防眩光钢化玻璃，钢化玻璃采用低反射防眩光（AGLR）技术，吸光率7%，有效防止眩光的同时还能吸收部分环境光，进一步降低环境光对显示的干扰，保障在明亮教室中暗场画面的清晰显示。 2. 整机设计 1. 整机具备不少于6个前置物理按键，包括三合一电源按键，设置、音量加、音量减、录屏、护眼、主页、信源通道，其中含2个可自定义功能按键。具有2个可自定义前置按键，可通过自定义设置实现前置面板功能按键一键启用主页、批注、降半屏、Windows白板、经典护眼、纸质护眼、录屏、小工具（截屏、计时器、放大镜、倒数日、日历）等功能，满足不同用户的使用需求。整机三合一电源按键，同一按键可实现Android系统和Windows系统的一键开机、关机、节能/唤醒操作。关机状态下按按键开机，开机状态下按按键实现节能/唤醒，长按按键实现关机。 2. 整机支持在节能状态下通过长按电源键进入还原界面，可点击屏幕选择安卓系统还原、OPS还原以及正常启动选项，具备提示和退出选项，还原操作时需通过密码验证，有效避免误操作。 3. 整机支持经典护眼模式，可通过前置面板物理功能按键一键启用经典护眼模式。 4. 整机支持通过前置面板物理按键一键启动录屏功能，可将屏幕中显示的课件、音频内容与人声同时录制。 3. 整机前置接口具备防撞防尘挡板设计，挡板采用转轴式翻转。防止接口在连接外接设备使用时与推拉黑板产生碰撞，造成设备损坏，同时有效避免粉尘堵塞接口。 6. 整机前置3路USB输入接口（包含1路Type-C、2路USB），前置USB接口支持Android、Windows双系统读取外接移动存储设备，接口具备明显的丝印标识。侧置输入接口具备2路HDMI、1路RS232、1路USB、1路RJ45接口，整机侧置输出接口具备1路音频输出、1路触控USB输出，所有接口具备明显的丝印标识。 7. 整机具备前置Type-C接口，可实现音视频输入，外接电脑设备经双头Type-C线连接至整机，即可把外接电脑设备画面投到整机上，同时在整机上操作画面，可实现触摸电脑的操作，无需再连接触控USB线。前置Type-C接口，支持通过不带转换转置的外部线缆，实现外接电脑信号的接入显示，显示分辨率可达到4K@ 60Hz。外接电脑设备经双头Type-C线连接至整机，可调用整机内置的摄像头、麦克风、扬声器，在外接电脑即可控制整机拍摄教室画面。支持通过Type-C接口U盘进行文件传输。前置Type-C接口支持65W快充，可以给教学平板、教学笔记本、手机等进行快速充电。 4. 整机遥控器具备电视遥控开关机功能和电脑键盘常用的F1—F12功能键及Alt+F4、Alt+Tab、Space、Enter、windows快捷按键，可实现PPT上下翻页、一键锁定/解锁触摸、一键熄屏及开机等功能。 5. 整机内置无线传屏接收系统，无需外接接收器，无线传屏发射器与整机匹配后即可实现传屏功能，将外部电脑的屏幕画面及声音通过无线方式传输到整机上。 10. 整机内置非独立的摄像头，摄像头与整机采用一体化设计，无任何可见外接线材及模块化拼接痕迹，未占用整机设备端口。摄像头拍摄像素数≥3200万，对角角度≥145度，水平角度≥125度。摄像头可用于远程巡课、二维码扫描等功能。 摄像头运行时，有工作状态提示。内置摄像头支持扫码功能，PC通道下支持通过视频展台软件调用摄像头进行二维码扫码识别。支持AI人脸识别，通过摄像头获取多种使用场景内的图像,并自动识别所有在图像内的人员(教师和学生)，随机地从中选出一个人。整机通过摄像头拍摄多种使用场景内的图像,自动识别人员并计算图像内人员总数。摄像头支持输出 4:3、16:9 比例的图片和视频，支持输出7600×4275分辨率的照片和视频，支持画面畸变矫正功能。 11. 整机内置8阵列麦克风，麦克风拾音距离≥12米，拾音角度≥180°。麦克风采用非独立扩展形式，不占用整机设备端口，可用于对教室环境音频进行采集。 12. 整机内置2.2声道音响系统，上边框前朝向15W低音扬声器2个，下边框前朝向15W中高音扬声器2个，额定总功率60W，有效满足课堂视听需求。扬声器在100%音量下，可做到1米处声压级≥88db，10米处声压级≥73dB。内置麦克风接收模块，可与外置麦克风直接配对，并通过整机音响系统进行扩音。支持标准、听力、观影、环绕四种音效模式调节。 13. 整机内置NFC模块，支持搭配具有NFC功能的手机、平板，接触即可实现手机、平板与大屏的连接并同步手机、平板的画面到设备上，无需其它操作设置。内置双WiFi6无线网卡，在Android/Windows下可实现Wi-Fi连接、AP热点发射及BT蓝牙连接功能。蓝牙及Wi-Fi模块支持便捷拆除及恢复，确保特殊应用场景下的信息安全。Wi-Fi及AP热点支持频段2.4GHz/5GHz 。Wi-Fi制式支持IEEE802.11 a/b/g/n/ac/ax；支持Wi-Fi6。Wi-Fi及AP 热点支持连接带无线模块功能的学生终端，在 Android 下支持无线设备同时连接数量>32个，在 Windows 系统下支持无线设备同时连接>8 个。 Wi-Fi和AP热点工作距离≥12m。 14 部署单根网线可实现Android、Windows双系统有线网络连通。支持802.1x EAP身份认证网络连接，能够登陆需要进行身份认证的校园网。 15. 整机支持蓝牙Bluetooth 5.4标准。整机蓝牙支持连接外部蓝牙音箱播放音频，也能接收移动终端通过蓝牙发送的文件。 6. 16. 整机与电脑模块连接采用万兆级接口，传输速率≥10Gbps。 7. 主要功能 1. 整机具备全通道悬浮菜单，老师可通过便捷菜单，快速调用返回、安卓主页、批注等功能。任意通道下，可三指实现悬浮球跟随。 8. 整机支持将自定义图片设置为开机画面。 9. 整机具备高效节能模式，检测到黑暗环境30秒后，自动进入节能模式，且检测到光亮会自动唤醒屏幕，该功能可选择打开或关闭。 10. 当整机无人操作时，可以自动进入关机状态，并可对时间进行设置。 11. 整机处于无信号状态时，在指定时间内无信号，系统将进入关机，并可设置时间。 6. 支持通电自启，或者是通电待机，并在设置中自行选择。   7.支持定时开关机设置，可以设置不同开关机时段。  8.整机支持通道自动跳转，接入外接设备后，能自动识别并切换到对应的信号源通道，切换前弹出确认选项。  9. 整机支持自动唤醒功能，整机处于关机通电状态下，外接设备通过HDMI传输线连接至整机时，整机可自动识别外接设备信号输入并自动开机。 10. 外接电脑设备连接至整机且触摸信号连通时，外接电脑设备可直接读取插入整机前置USB接口的移动存储设备数据，连接整机前置USB接口的翻页笔和无线键鼠可直接操作外接电脑设备。 11. 整机支持自定义开机通道，用户可设置默认通道，开机自动进入无需手动切换。 12. 整机支持通道记忆功能，未设置开机通道时，开机默认回到上一次关机时的通道。 13. 整机具备智能手势识别功能，在任意通道下，可通过五指长按屏幕，实现熄屏和唤醒屏幕的功能；可识别五指上、下、左、右方向手势滑动调用相应功能，支持将各手势滑动方向自定义设置为主页、降半屏、批注、锁屏、经典护眼、纸质护眼、多任务、无操作等。  14. 在任意信号源通道下，支持十指长按屏幕5秒和遥控器两种方式实现触摸锁定及解锁，触摸锁定时整机无法被触控操作。支持设置锁屏密码；支持智能U盘锁功能，可设置触摸及按键锁定，锁定后无法随意自由操作，需要使用时插入USB key可解锁。  15. 支持一键开启录课功能，可将屏幕中显示的课件、音视频内容与老师人声同时录制。 16 支持本地升级和OTA在线升级两种方式对系统更新。  17. 为保障用户便捷操作屏幕上半部分内容及点击右上角窗口按钮，整机可实现屏幕下移，整机降半屏显示。半屏显示时，支持对半屏部分显示内容进行触控操作，并可通过点击非显示画面区域快速返回全屏。  18. 整机支持通过物理按键、手势及触摸快捷按键等方式快捷调用半屏模式。  19. 整机具备分级降屏（1/3、1/2）功能，用户可以根据使用情况自行选择降1/3或者1/2屏。  20. 整机设备开机启动后，自动进入教学桌面，支持账号登录、退出，自动获取个人云端教学课件列表。  21. 整机设备支持多种身份识别方式，支持通过账号登录、手机扫码登录。支持统一互通的用户身份认证服务，账号登录后，打开教学白板软件时无需再次输入账号密码重复登录。  22. 教学桌面支持教学常用的教学白板软件、视频展台软件、授课助手软件、WPS、文件管理器等，以便于快捷启动应用进行授课；同时提供进入本机所有应用的入口，满足教师授课需要。桌面软件支持自定义设置，满足老师个性化授课需求。教学桌面，教师登录账号后，可自动获取并在桌面显示最近使用的教学课件，点击任意课件可直接进入授课模式；并支持查看所有个人教学课件资源。桌面支持白板软件预览功能，老师可一键点击预览画面免登录快速进入教学白板授课界面，实现教学白板快速调用。教学桌面支持画报轮播功能，通过主页快捷入口可自定义轮播内容、轮播间隔、播放时间等，助力校园文化建设。教学桌面中的文件管理，支持同时显示本地磁盘、移动类存储设备的文件资源。  23. 整机内置全通道侧边栏快捷菜单，包括应用软件、小工具、信源切换、快捷设置、主页等功能；在任意显示通道下均可通过侧边栏一键进入该触摸菜单。整机全通道侧边栏快捷菜单包含如下小工具：降半屏、锁屏、录屏、投屏、相机、自检等功能并支持自定义。整机全通道侧边栏快捷菜单中应用软件可以进行实时切换并打开，无需在已经开启任意应用软件全屏模式下退出当前应用再选择更换。 整机全通道侧边栏快捷菜单中可以随时调起切换经典护眼模式、纸质护眼模式、自动亮度模式、音量和亮度调节、进入快捷整机设置。整机处于非内置PC通道下，支持调用屏幕快捷键一键回到PC通道。整机全通道侧边栏支持在任意通道使用批注小工具进行批注讲解，可切换书写笔颜色、截屏保存批注内容、清屏。截图：PC通道下侧边栏支持打开截图功能，可自行选择截取屏幕范围，点击截图即可成功截取屏幕，并自动保存。计时器：整机全通道侧边栏提供秒表倒计时，输入某特定时间值，可精确到秒，点击开始即进入倒计时，且倒计时结束后有声音提示。 放大镜：整机全通道侧边栏支持打开放大镜工具，放大任意区域内容。 聚光灯：整机全通道侧边栏支持打开聚光灯工具，并可以通过手势对聚光灯范围进行缩放。计算器：整机全通道侧边栏支持打开计算器功能。 降半屏：为保障用户便捷操作屏幕上半部分内容及点击右上角窗口按钮，可实现屏幕下移、降半屏显示。半屏显示时，支持对半屏部分显示内容进行触控操作，并可通过点击非显示画面区域快速返回全屏。 日历：整机全通道侧边栏支持打开日历，快速查看日期。倒数日：整机全通道侧边栏支持设置任意倒数日。  24 支持微信公众号报修和扫描整机自带二维码直接报修，用户可跟踪报修处理过程和处理结果。   1. 触控系统 采用红外触控技术，支持Windows系统中进行不低于40点触控，支持在Android系统中进行40点或以上触控。触摸分辨率32768\*32768。触摸响应时间≤4ms，触摸书写延迟≤15ms。为保证整机触控流畅性，连续触控时，连续的两次触控点检测时间间隔≤7ms，最小识别物≤2mm，触摸精度±1mm。整机屏幕触摸有效识别高度不超过1.5mm，即触摸物体距离玻璃外表面高度不超过1.5mm时，触摸屏识别为点击操作。 支持Windows、Mac Os及国产化操作系统外置电脑接入时，无需安装触摸驱动。从Android通道切换到OPS通道后，触摸框在1s内达到可触控状态；从OPS通道切换到外部通道后，触摸框在3s内达到可触控状态。全通道具备触摸提示音，并具备开关。触摸屏具有防遮挡功能，触摸接收器在单点或多点遮挡后仍能正常书写。具备抗强光干扰，在≥100K LUX照度的环境下仍能正常书写。 五、 安卓系统 1. 整机嵌入式安卓系统版本不低于Android 14，内存≥4GB，存储空间≥32GB，并具备内存可扩展设备，根据需要可升级至2T。 2. 整机嵌入式安卓系统下主界面、菜单、图标、文字均为4K超高清显示，显示细腻、清晰度高。无PC状态下，嵌入式Android操作系统下可实现windows系统中常用的教学应用功能，如白板书写、WPS软件使用和网页浏览。能对USB接口所读取到的文件进行自动归类，可分类查找文档、安装包、图片、音视频，检索后可直接在界面中打开。安卓系统下提供快捷桌面，用户可以快捷进入白板、文件管理、电脑桌面、浏览器及更多应用。整机内置硬件自检工具（非第三方工具），可一键进行硬件系统自动检测，对系统内存空间、存储空间、WIFI状态、OPS状态、本机温度、光感、触摸系统等提供直观的状态提示。整机具备温度监控，可检测整机温度值（CPU），并在安卓主页显示温度信息。嵌入式Android操作系统下，白板支持对书写笔的颜色、粗细、类型进行选择。支持对已经书写的笔迹和形状的颜色进行更换。支持对已经书写的笔迹和形状进行选择，选择后进行颜色更改、拖拽移位、缩放支持对书写的笔迹进行联网搜索。支持20点书写及手掌擦除。支持全局漫游，并能对全局内容进行移动。白板书写内容可导出源文件、图片、PDF等格式。支持不少于14种平面图形工具及7种立体图形工具。白板支持不同背景颜色，同时提供5种学科专用背景，如：横线格、米字格、拼音格、田字格、作文纸。支持将页面内容生成分享二维码，扫码后可在手机端进行查看及二次分享，支持加密分享。云盘绑定和分享，支持自定义绑定邮箱。支持不少于10种快捷工具，包括：图片、视频、表格、尺规、信源、搜索、互动投票、计时器、思维导图等功能，可快速调用或插入白板。   3. 嵌入式Android操作系统下，内置电子视力表软件，支持通过触摸方式进行视力检测，助力校园近视防控工作开展。电子视力表软件由设备生产厂商与与权威三甲医院眼科共同开发，通过权威眼科医院临床试验验证，符合标准对数视力表相关要求，保证测试数据的准确性和权威性。检测模式：支持进行单人视力检测及全班视力检测，检测时支持裸眼检测和戴镜检测两种方式；在全班检测模式下，自动提醒下一位准备检测的同学，提高检测效率。内置权威三甲医院眼科制作的护眼百科内容，包含专家视频、护眼动画等资源；不少于50个权威护眼视频。 4. 支持在系统后台进行学生管理，可进行学生信息输入，输入时支持通过电子表格的形式批量导入学生名单，用于全班视力检测。支持在系统后台对视力数据进行手工修正、增加和删除，以解决误操作带来的数据偏差。支持在系统后台自动生成学生视力档案，可以按学校、年级、班级进行统计并可以自定义时间范围，生成视力档案报告；并支持查看每位学生的历史视力档案。支持在系统后台导出视力数据进行统计分析；同时支持在本地端查看、导出学生视力数据。支持后台多级权限帐号管理，提供班级、年级、全校等管理员账号权限。不同屏幕尺寸下，软件会自动判断并提醒测试距离，不会因为屏幕尺寸的变化导致视力表测试偏差。班级视力数据可实时同步至教师账号，教师和学校管理员可以在后台查看、分析、导出视力数据。 六、ops内置电脑 1.采用Intel通用标准80pin接口，即插即用，易于维护。 2.主板搭载第十二代Intel酷睿系列CPU，8GBDDR4笔记本内存或以上配置，256GB或以上SSD固态硬盘 3.PC模块可抽拉式插入整机，可实现无单独接线的插拔。 4.采用手拧螺丝卡扣，确保PC模块安装固定到位，同时无需工具就可快速拆卸电脑模块。 5.为便于设备维护，插拔电脑模块具有一键还原和系统保护功能，有效保证用户使用安全。 6.为保障与整机的兼容性，电脑模块与整机为同一制造商。 | 1 | 台 |
| 2 | 推拉黑板 | 1.书写板面：内外双层结构，内层为两块固定书写板与一体机正面平齐， 外层为两块滑动书写板。 基本尺寸：≥4000mm×1305mm，可根据所配一体机适当调整，确保与一体机（电子白板）的有效配套。 书写板面：采用优质烤漆钢板，厚度≥0.3mm。板面为亚光墨绿色， 漆膜硬度为 6H，粗糙度为 Ra1.6-3.2um。 2.内芯材料：9.10-4.内芯材料：选用高强度、吸音、防潮、阻燃聚苯乙烯板，厚度≥13mm。 3.背板：选用优质镀锌板，厚度≥0.16mm，板面平整，镀层牢固、光滑而均匀。 4.覆板：采用环保型双组份聚氨酯胶水，自动化流水线覆板作业，确 保粘接牢固板面平整，甲醛释放量≤0.2mg/L，符合 GB/T 28231-2011《书写板安全卫生要求》。 5.边框：横框尺寸≥68×88mm，竖框尺寸≥29mm×78mm，边框经氧化、喷砂涂层处理，无明显眩光；横(立)框采用双层加强结构。 6.滑轮：采用上吊轮双滑道、下平轮单滑动结构，滑动顺畅、噪音小；书写时定位精确不晃动、滑动板前后晃动小于 0.5mm。 7.配备宽度≥30mm 一体化粉尘槽，防止粉尘垂直落地；粉尘槽与下边框一体化设计，清扫时无粉尘死角；为了防止粉笔等工具掉落，有 与粉尘槽一体的粉尘清理工具，不用时，可代替粉尘孔塞，堵住粉尘孔。 8.包角材料：采用抗老化高强度 ABS 工程塑料注塑成型，双壁成 腔流线型设计，圆角≥R25mm。 9.限位档：黑板边框内部两侧安装滑动板限位档，防止活动黑板开启时撞击立框。 | 1 | 组 |
| 3 | 教师演示台 | ▲规格：≥2400（长）×700（宽）×850mm（高） 台面:采用不小于13mm厚优抗板，由专业生产厂家用CNC机械加工而成。为了确保使用者的健康安全，产品各项性能满足或高于如下要求： 1、化学性能--台面板材正反两面参照GB/T 17657-2022人造板及饰面人造板理化性能试验办法进行不少于140项化学试剂及有机溶液检测，硫酸（98%）、77%硫酸、40%氢氟酸、硝酸（65%）、四氯化碳、氢氧化钠（40%）、乙基苯、饱和氯化锌等检验结果均为无明显变化，分级结果为“5级”。 2、环保性能---甲醛释放量按照GB/T39600-2021标准检测，检验结果≤0.01mg/m³。 3、物理性能-----按照 GB/T 17657-2022标准及其它相关的标准进行不少于27项检测，结果为：密度≥1.44g/㎝³；24h吸水率≤0.2%；静曲强度大于138MPa；弹性模量≥9890MPa；顺纹抗压强度大于176MPa；耐沸水性能：质量增加百分率≤0.01%、厚度增加百分率≤0.06%，表面质量等级：5级：无变化，边缘质量等级：5级：无明显变化；漆膜硬度：≥9H；耐臭氧（72h）；外观无明显变化；表面耐磨性能：≥1550r，未出现磨损；尺寸稳定性检测结果：纵向≤0.04%、横向≤0.05%；漆膜附着力：六级：切割边缘完全平滑，网格内无脱落；体积电阻≤3.1\*1012；表面电阻≤4.7\*1012。含水率≤0.8%；负荷变形温度：＞200℃； 4、防霉性能：霉菌生长情况0级，抗菌性：不少于17种的菌种检测结果抗菌率≥99.99%； 桌身：整体采用1.0mm厚优质冷轧钢板，全部钢制件纳米陶瓷镀膜防锈处理。 结构：演示台设有储物柜，中间为演示台,设置电源主控系统、多媒体设备（主机、显示器、中控、功放、交换机）的位置预留。含330\*440mmPP水槽、下水管和溢流管及三联水嘴。 滑道：抽屉全部采用优质三节承重式滚珠滑道开合十万次不变形。 铰链：采用优质铰链，开合十万次不变形。三联水嘴：鹅颈式实验室专用优质化验水嘴：要求防酸碱、防锈、防虹吸、防阻塞，表面环氧树脂喷涂。出水嘴为铜质瓷芯，高头，便于多用途使用，可拆卸清洗阻塞。出水嘴可拆卸，内有成型螺纹，可方便连接循环等特殊用水水管。 下水管和溢流管：排水管规格:直径35mm\*长度500mm水槽专配型排水管，不锈钢卡扣连接，安装方便不渗漏溢流管:直径30mm\*长度500mm水槽专配型排水管，不锈钢卡扣连接，安装方便不渗漏 | 1 | 张 |
| 4 | 实验桌 | ▲1、规格：≥2800（长）\*1200（宽）\*780mm（高）。 2、台面:采用不小于12.7mm厚双面理化膜实芯理化板台面，台面边缘用同质材料板双层加厚至25.4mm，由专业生产厂家用CNC机械加工而成。具体性能如下： ★通过硫酸（98%）、磷酸（85%）、氢氟酸（48%）、乙基苯、异丁醇等不少于140项酸、碱及其它化学试剂的检验结果为5级：无明显变化；重金属检测参照 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标准，满足 4 种重金属含量 mg/kg（可溶性铅≤0.3、镉：未检出、铬≤0.7、汞：未检出）；甲醛释放量按照GB/T 39600-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标准检测，满足E0级技术要求，检验结果为≤0.005mg/m³；台面板依据GB/T 17657-2022标准及其他相关标准方法检测，结果为：静曲强度≥145Mpa；弹性模量≥10450Mpa；含水率：≤1.3%；24h吸水率≤0.2%；密度≥1.43g/cm3；耐臭氧（72h）：外观无明显变化；尺寸稳定性：纵向与横向≤0.03%；漆膜附着力：六级：切割边缘完全平滑，网格内无脱落；漆膜硬度＞9H；表面耐划痕性能：4.5N作用下，试件表面无大于90%的连续划痕；表面耐龟裂性能：5级：表面无裂纹；耐高温性能：表面无裂纹；表面耐耐干热性能：5级：无明显变化；表面耐湿热性能：5级：无明显变化；耐沸水性能：质量增加百分率≤0.01%、厚度增加百分率≤0.06%，表面质量等级：5级：无变化，边缘质量等级：5级：无明显变化；表面耐冷热循环：表面无裂纹及鼓泡；抗冲击性能（冲击高度1m）：4.7-5.1mm；表面耐磨性能≥1150r，未出现磨损；弯曲强度≥140Mpa；弯曲弹性模量≥8330Mpa；防霉性能：霉菌生长情况0级，抗菌性：不少于15种的菌种检测结果抗菌率>99.99%；台面参照GB/T16422.2-2022标准进行450小时以上氙灯老化试验，检测结果为样品无变色、发粘、裂纹等异常，等级为5级。须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报告需在网站可查，查询网址：http://cx.cnca.cn/CertECloud/qts/qts/qtsPage ）。 3、钢木结构：主体框架采用约50\*50mm，壁厚约1.2mm方钢型材焊接制作成型，所有钢制配件经过酸洗、磷化、除油、除锈并经过对酸碱和其它化学试剂有极高的环氧树脂金属粉末喷涂高温固化处理。并经高温固化在型材表面之上，具有不脱落、耐腐蚀之功能。3、柜体：柜体采用E1级厚度为16mm的暖白环保生态实木颗粒板，所有板材外露面采用不可逆封边工艺，封边耐热、寒、水蒸气、化学品和溶剂，稳定性强，封边后封边条不可剥离，高密封性不吸水、不膨胀，外型美观、经久耐用。 4、导轨及铰链：优质三节静音导轨及不锈钢铰链，抽拉及开合次数达到500万次以上； 5、固定桌脚：ABS注塑专用桌垫。 | 6 | 张 |
| 5 | 试剂架 | ▲规格：≥1000\*400\*750mm 立柱、档条：采用≥1.0冷轧钢板折弯成型  连接件：≥1.0冷轧钢板折弯成型  喷涂：水洗陶化、静电粉末高温固化喷涂  电源插座：5孔10A防溅插座 层板：钢化玻璃上下2层，中台双面存取，每层层板间距可调整 | 12 | 套 |
| 6 | 教学电源 | 1. 显示及输入端选用不小于7寸全触摸真彩显示屏，智能一体化界面，所有功能均在触屏上操作完成，方便、简单。 2、实验室教师智能主控电源提供本地登陆和远程身份验证登陆两种方式，本地登陆通过指定的密码进行登陆系统，远程身份验证登陆通过输入教师账号和密码进行远程服务端身份验证，验证通过后方可登陆系统。投标时提供能证明本参数功能的照片。 3、可实现定时关机功能，定时关机时间可以教师据任务要求按需设设定。 4、教师自用低压交流电源电压为0V-30V/3A，分辩率为1V。具备自动过载保护功能。 5、教师自用低压直流电源电压为0V-30V/4A，分辩率为0.1V。 6、实验室教师智能主控电源分4组向学生实验桌输出安全的220V交流电源，具备漏电及过载保护功能，支持对学生电源进行开关机操作。 7、实验室教师智能主控电源可远程控制学生电源的开关，分4组控制。 8、电源的性能应符合《 JY/T 0374-2004 教学实验室设备电源系统》中的相关要求。 9、电源配置实验室教师智能主控电源监测管理云平台，用于教师端对教师电源进行设备管理，实验数据监测管理，异常信息监测管理。 （1）用户管理：应可以刷新、新增、修改、删除以及查询用户等相应的操作，并给指定的用户赋予不同的角色，也可以给用户直接赋予不同的系统功能授权。 （2）角色管理：应可以刷新、新增、修改、删除以及查询角色等相应的操作，并给不同的角色赋予不同的系统功能授权。 （3）空间管理：应可以刷新、新增学校区域、修改学校区域、删除学校区域以及搜索学校区域等相应的操作。 （4）主控电源管理：应可以刷新，新增、修改、删除以及查询主控电源数据。 （5）异常告警管理：应可以查看主控电源异常情况（短路或者过载），并支持Excel数据导出。 （6）操作日志管理：应可以查看教师在实验教学过程中的操作过程，便于数据异常的操作追溯，并支持Excel数据导出。 （7）教师电源数据管理：应可以查看实验教学过程中的教学电源数据（教师电流和电压），便于实验教学数据的整理，并支持Excel数据导出。 （8）统计分析模块：应可以统计分析实验室设备使用率。 ★教师电源的静电放电抗扰度、射频电磁场辐射抗扰度、电快速瞬变脉冲群抗扰度、浪涌(冲击）抗扰度、射频场感应的传导骚扰抗扰度、工频磁场抗扰度、电压暂降、短时中断抗扰度、耐低温试验、耐高温试验、耐湿热工作性能试验、跌落试验、振动试验何工作温度下的泄漏电流和电气强度试验；电气间隙、爬电距离和固体绝缘试验满足国家现行标准要求，须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报告需在网站可查，查询网址：http://cx.cnca.cn/CertECloud/qts/qts/qtsPage ）。   ★设备通过中国电器电子产品认证，投标时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 | 1 | 台 |
| 7 | PP水盆 | ▲规格：≥440\*320\*200mm  配置实验室专用PP化验水槽，≥5mm厚高密度PP一体成型（含下水软管等配件），台下安装。 | 6 | 套 |
| 8 | 三联水嘴 | 鹅颈式实验室专用优质化验水嘴：防酸碱、表面环氧树脂喷涂。三联龙头为全铜材质，阀门为陶瓷片密封，高头，便于多用途使用，可拆卸清洗阻塞。出水嘴可拆卸，内有成型螺纹，可方便连接循环等特殊用水水管。 | 6 | 套 |
| 9 | 实验凳 | 1、凳面材质：面板采用ABS新料一体注塑成型，面板直径295mm±2mm，中间有内弧造型，表面防滑不发光，凳面中间镶嵌有厚度约4mm，直径230mm±2mm的圆形TPR软性材料，并采用包胶工艺与凳面组合，且表面平整、无凹凸，整体协调、美观，久坐舒适。（提供照片证明该要求） 2、脚钢架：（1）材质及形状：椭圆形无缝钢管；（2）尺寸:≥20×40×1.2mm；（3）全圆满焊接完成，结构牢固，经高温粉体烤漆处理，长时间使用也不会产生表面烤漆剥落现象。 3、脚垫材质：采用PP加耐磨纤维质塑料，实心倒勾式一体射出成型。 | 50 | 条 |
| 10 | 教师椅 | ▲规格：≥500\*500\*800mm  靠背及下座采用高密度网布格，阻燃、舒适、回弹性好。面料为优质网布格。依照人体工程学设计，线条流畅，美观大方，骨架钢管电镀，气动升降。 | 1 | 套 |
| 11 | 洗眼器 | 洗眼喷头：采用不助燃PC材质模铸一体成形制作，具有过滤泡棉及防尘功能，上面防尘盖平常可防尘，使用时可随时被水冲开，并降低突然打开时短暂的高水压，避免冲伤眼睛。 | 1 | 套 |
| 12 | 智慧环境监测系统 | 1、规格：220\*220\*60mm±10mm,机身一体化成型，采用不小于 7 寸 LED 屏，四边进行圆 角设计，机身周围做条形孔散热设计，表面做高亮白色喷漆处理。 2、机身采用 24V 直流电源供电，可通过传感器模块实现对空气温湿度、光照、甲醛、 C02、TVOC、PM2.5 和 PM10 的实时监测。配合环境监测云平台，可通过智慧黑板、一体 机、投影机、电脑、平板和手机微信小程序实现室内环境实时监测，也可以通过数据可 视化平台呈现所有布设主机的场景环境监测质量，具有一屏显示整体情况和异常数据功能。 2、PM2.5/PM10 监测模块：采用激光散射法监测，PM2.5/PM10 测量直径：0.3~1、1~2.5、 2.5~10um，测量范围:0~999ug/m3，PM10 测量范围:0~999ug/m3，体积颗粒物浓度： PCS/0.1L，最小颗粒直径：0.3um，精度：<±10%，分辨率：0.1ug/m3，重复性：＜10%， 输出信号：瞬时 PM2.5、PM10 浓度。 3、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监测模块：采用气敏半导体监测原理，测量范围：0~220PPM，精 度：<±20%，分辨率：0.1PPM，灵敏度：＞3，响应时间：＜10 秒。 4、甲醛监测模块：在线监测、扩散式检测方法，测量范围：0~2ppm，分辨率：0.01ppm， 精度：<±4%，稳定性：<±3%，测量重复性：<±2%，测量灵敏度：1.1±0.5uA（ppm）。 5、CO2 浓度监测模块采用红外测量原理，具备温度补偿功能，测量范围：0~5000PPM， 测量精度： ±4%，分辨率：1PPM，测量重复性： ±1%，预热时间≤180 秒，响应时间≤ 60 秒。 6、光照监测模块：低量程光照度测量范围：0~70KLUX，光照度测量精度： ±7%，光照 度分辨率：1LUX16 位数字，光照度测量重复性：±5%，测量稳定时间：0.5 秒，响应时 间：＜1 秒。 7、湿度监测模块：湿度测量范围：0~100RH%，测量精度： ±3RH%，分辨率：0.1%RH， 重复性： ±1%RH。 8、温度监测模块：测量范围：-40~80 度，测量精度： ±0.5 度，分辨率：0.1 度，重 复性： ±0.2 度，空气温度漂移：<±0.1 度/年。 9、环境监测预警模块：可通过显示屏进行预警参数设置，当监测参数达到设定的阀值， 系统通过内置的喇叭进行预警提醒，并且将预警记录实时推送至云平台进行消息预警， 系统主机可支持预警参数设置、预警间隔提醒时间设置以及历史预警记录查询功能； 10、实时监测数据采样模块：实时采集室内空气质量、温湿度、光照、甲醛、C02、TVOC、 PM2.5 和 PM10 以及烟雾数据，并实时显示曲线； 11、监测数据统计模块：主机内置存储卡，支持本地查看统计分析显示温湿度、光照、 甲醛、C02、TVOC、PM2.5 和 PM10 以及烟雾的 1 分钟监测数据、1 小时监测数据； 12、室外环境监测数据模块：可监测 12 种天气实况参数（天气现象、室外温度、体感 温度、气压、相对湿度、能见度、风向、风向角度、风速、风力等级、云量、露点温度） 以及 8 种室外空气质量实况（室外空气质量、室外首要污染物、PM2.5、PM10、S02、N02、 C0、03）； 13、设备二维码模块：可通过微信扫描设备二维码查询设备监测数据，并可对设备进行 远程管理。 14、设备频率容限：≤20ppm、频率范围：2400-2483.5MHz、发射功率：≤20dBm(EIRP)、 占用带宽： ≤40MHz、杂散发射限制：≤-30dBm；设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无线电管理规定和技术标准要求。 ★15、设备通过下列检测：GB/T 17799.2-2003《电磁兼容通用标准工业环境中的抗扰 度试验》表 1、表 4，工频磁场、射频调幅电磁场、静电放电、射频共模、快速瞬变、 浪涌（冲击)、电压暂降、电压中断。GB/T 2423.1-2008《电子电工产品环境试验第 2 部分:试验方法试验 A:低温试验》，耐低温性能；GB/T 2423.2-2008《电工电子产品环 境试验第 2 部分:试验方法试验 B:高温》，耐高温性能；GB/T 2423.3-2016《环境试验 第 2 部分:试验方法试验 Cab:恒定湿热试验》，耐湿热工作性能；GB/T 2423.10-2019《环境试验第 2 部分:试验方法试验 Fc:振动(正弦)》，振动试验，须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报告需在网站可查，查询网址：http://cx.cnca.cn/CertECloud/qts/qts/qtsPage ）。 ★16、设备通过中国电器电子产品认证，投标时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 17、设备配套有智慧环境监测云平台，云平台可实现下列功能： 17.1、系统统计显示内容： （1）可对监测设备总数统计，包括设备在线率、设备总数、在线设备、离线设备、报 警设备、预警数量以及监测时长等数据展示。 （2）设备在线列表：可展示监测设备所在空间名称、设备编号、设备名称、设备在线/ 离线状态以及上一次在线时间等信息。 17.2、基础数据管理 （1）平台系统可采用云服务器部署方式，支持广域网操作和管理，学校用户支持通过 电脑端或手机端完成所有的管理操作，方便学校进行账户管理； （2）学校基础数据管理：应可以对学校、组织机构、监测楼栋以及监测空间进行管理 操作功能。 （3）用户权限管理：应可以刷新、新增、修改、删除以及查询用户等相应的操作，并 给指定的用户赋予不同的角色，也可以给用户直接赋予不同的系统功能授权，平台系统 支持自定义角色与权限，满足学校多样化的管理需求，学校可自行分配角色给校内教职 工对设备进行管理。 17.3、环境监测管理 （1）监测参数管理：应可以刷新，新增、修改、删除以及查询设备可监测的监测参数， 监测参数内容包含参数编号、参数名称、单位、监测计算公式、排序码、监测展示图标 以及四级预警参数值，其他联动预警的作用。 （2）监测设备管理：应可以刷新，新增、修改、删除以及查询监测设备数据，并可 以配置每个监测设备的通道监测参数（投标时提供功能照片佐证）。 （3）监测历史数据：应可以按照空间字段、参数字段、时间字段分类查询，查询出来 的数据以列表和曲线的方式进行呈现。 （4）24 小时监测分析：应可以按照空间进行统计分析所有的监测参数、温湿度 24 小 时变化趋势、温湿度分布比例区间以及各个环境参数 24 小时趋势图； （5）监测统计数据：应可以按照空间字段、参数字段、时间字段进行分类查询，可 按照小时统计查询最大监测值、最小监测值、平均监测值以及按照日统计查询最大监测 值、最小监测值、平均监测值，查询统计出来的数据以列表和曲线的方式进行呈现（投标时提供功能照片佐证）； （6）监测预警数据查询：应可以按照空间字段、时间字段进行分类查询，可查询当前 监测空间内的监测参数预警值； 17.4、报警联动管理 （1）独立报警设置：可对环境监测设备独立报警进行管理，设置环境监测设备报警的 报警推送次数、报警时间、推送的方式、推送人。 （2）联动报警配置：可联动应急突发事件系统联动报警配置进行设置，选择设置报警 推送次数、报警时间、推送的方式、推送人。 （3）报警联系人：可对报警联系人进行管理，包含添加、编辑联系人邮箱/微信，实现 报警推送功能。 （4）多报警输出：可实现电话、短信、小程序以及大屏联动报警输出。 | 1 | 套 |
| 13 | 电气布线（地面以上部分） | DN25mm阻燃线管；4、2.5平方国标线材，符合国家标准。 | 1 | 套 |
| 14 | 给、排水系统（地面以上部分） | ф32、ф25、ф20；DN75、DN50给水：采用PPR复合管敷设。排水：使用国标优质UPVC专用排水管。 | 1 | 套 |
| 15 | 仪器柜 | 1、规格：≥1000\*500\*2000mm 2、柜体框架：采用模具成型的专用铝合金方管制作，通过ABS专用连接件组装而成，保证连接牢固。铝合金管材的壁厚1.2 mm（误差±0.2 mm）。铝合金型材带凹槽，凹槽的宽度与柜体衬板相匹配，凹槽的深度足够，保证柜体衬板与铝型材之间接缝严密，无晃动现象，不发生脱落。铝合金型材表面需经静电粉沫喷涂处理，整体耐腐蚀、防火、防潮、稳固耐用。 3、柜体采用E1级厚度为不小于16mm的亮面白色环保板材，所有板材外露面采用不可逆封边工艺，封边耐热、寒、水蒸气、化学品和溶剂，稳定性强，封边后封边条不可剥离，高密封性不吸水、不膨胀，外型美观、经久耐用。 4、柜门：上部为专用木框对开玻璃门，下部为对开木门，铝合金拉手。 5、隔板：上柜设置2块活动隔板，下柜设置1块固定隔板。隔板所用的板材与柜体板材相同，厚度不小于16mm。隔板可活动升降，为了维护柜子空间完整及美观度，不得使用升降条等突出形态装置（投标时提供隔板活动升降工艺的图文说明）。 6、支脚：采用直径不小于8mm的不锈钢螺杆与ABS工程塑料一次注塑成型的脚垫。 | 6 | 个 |
| 16 | 安装调试 | 供电、进出水安装调试 | 1 | 套 |
| 17 | 装修 | 对教室空间进行整体把控，以装饰物、色彩对教学空间氛围进行调节，使空间符合学科氛围 1、学科知识窗帘，教室内全室窗户配置，根据教室现场情况定制，要求窗帘遮光率达80%以上。高清喷绘，融合学科知识，既起到遮阳的作用又能让学生学到知识 2、电路改造：根据现场实际用电负荷需求改造布置，普通插座为2.5㎡多股铜芯电源线、线路均穿套16mm/20mmPVC绝缘穿线管 3、教室吊顶：采用环保、阻燃、防潮、防锈和防腐的铝方通吊顶 4、腻子粉(墙面)：在原有新墙腻子粉墙面上披、刮腻子粉两遍，灯光打磨，如原墙空鼓建议铲除后水泥砂浆粉平，含材料、工人费用及垃圾清运。 | 1 | 项 |
| 初中理科综合探究实验器材 | | |  |  |
| 数字化探究实验室【教师端】 | | |  |  |
| 1 | 数字化实验智慧互动教学终端 | 1、智慧互动教学终端主机1套。 （1）整体尺寸：长1190mm\*宽120mm\*高211mm±2mm，终端上方进行凸起设计，四周进行倒圆角设计，正面整体采用钢化玻璃一体成型面板，密封性良好，终端中间配置≥13.3寸电容触摸真彩显示屏，显示屏分辨率：≥1920\*1080，终端两侧面板配有教师所需电源，终端上集成有2组视频采集终端位置； （2）处理器：内置嵌入式微处理器。 （3）存储空间：不低于RAM4G+ROM32G。 （4）摄像头：终端中间显示屏上端内置≥500万像素摄像头。 （5）网络：支持2.4GHz/5GHz 双频无线WIFI连接。支持WIFI 802.11a/b/g/n/ac协议，支持蓝牙4.0及以上。 2、桌面电源口 （1）桌面电源及扩展接口与智慧互动教学终端主机融合为一体设计，终端左侧提供220V高压电源输出、USB输出，右侧提供1组低压交直流电源输出。 （2）低压电源的操作面板采用≥1.8寸彩色液晶屏显示，可以进行低压交直流、频率信号输出控制。 （3）低压电源可以设置调节0-30V 2A直流电源输出信号，分辨率0.1V。 （4）低压电源可以设置调节0-30V 2A交流电源输出信号，分辨率0.1V。 （5）低压电源可以设置调节0-30V 20-400HZ频率输出信号，分辨率1HZ。 2、急停控制装置1个。 （1）金属急停开关规格：蘑菇按键头Ф31mm,材料铝氧化红色，带“急停”标志；外壳为304不锈钢材质，耐腐蚀/耐温/阻燃/长寿命；高机械寿命； （2）防止在操作实验过程中电路系统出现故障时紧急制动，确保操作安全可靠性。 3、空开1个  （1）终端面板上配置空开1个，作为整个教学终端的电源开关，同时防止用电过程中可以起到漏电保护的作用； 4、网口、220V插座、USB接口。 （1）终端面板上可支持集成网络接口、220V插座接口、2个USB接口，终端可适配实验数据采集处理软件，可直接连接传感器，进行数字化实验，并且教师在实验操作过程中，可以提供教师用电用网设备方便使用。 ★5、实验智慧互动教学终端应通过下列检测：符合GB/T 17799.2-2023工频磁场、射频调幅电磁场、静电放电、射频共模、快速瞬变、浪涌（冲击)、电压暂降、电压中断，GB/T2423.1-2008耐低温性能；GB/T2423.2-2008耐高温性能；GB/T2423.3-2016耐湿热工作性能；GB/T2423.10-2019振动试验，须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报告需在网站可查，查询网址：http://cx.cnca.cn/CertECloud/qts/qts/qtsPage ）。 6、终端频率容限：≤20ppm、频率范围：2400-2483.5MHz、发射功率：≤20dBm(EIRP)、占用带宽：≤40MHz、杂散发射限制：≤-30dBm； | 1 | 套 |
| 2 | 实验教学演示终端 | 1、与实验智慧互动教学终端通过阻尼轴连接行程一体，实验教学演示终端可以通过折叠的方式进行收纳。 2、具有2个摄像头，1个主摄像头1个辅助摄像头，支持Windows XP, WIN7，WIN8，WIN10操作系统； 3、主摄像头采用活动机身，支持折叠，支持左右旋转调整拍摄位置，支持10000次无损转动； 4、主摄像头:像素500W； 分辨率：3264\*2448；帧速5fps；对焦方式：定焦；镜头视场角：D=82°；镜头光学总长：22.3MM±0.5MM；镜头结构：3G2P+IR；镜头畸变＜0.5%；储存温度：-20℃~ 70℃；工作温度：0℃~60℃；供电电压：5V；最大工作电流：250mA； 5、侧拍辅助摄像头采用活动机身，支持折叠，支持左右旋转调整拍摄位置，支持10000次无损转动； 6、侧拍辅助摄像头像素500W；分辨率：3264\*2448；帧速10fps；对焦方式：定焦；镜头视角FOV ：D= 79°；光学总长：21.5MM；结构：5E+IR；接口：M12\*P0.35mm；储存温度：-20℃~ 70℃；工作温度：0℃~60℃；供电电压：5V；最大工作电流：250mA； 7、整机一体化设计。 | 1 | 套 |
| 3 | 数字化实验教学授课系统平台 | 1、智能备课系统:  智能备课系统是一款专为实验教学设计的备课工具，它集成了备课资源管理、集体备课、个人备课等多项功能。通过该系统，教师可以轻松地进行实验教学备课，整合优质教学资源，提高备课效率，确保实验教学的顺利进行。 （1）我的资源：支持学校老师选择章节目录，上传该章节目录下的课件、教案、学案、知识点、讲义、视频、试题、作业以及图片素材资料，也可以进行批量删除、批量移动管理；上传资源后，可以对资源进行查看、下载、删除、资源重命名、目录移动以及开始授课操作功能，上传的资料可以支持列表和图表两种方式呈现； （2）校本资源：支持学校集中进行备课，可以让老师选择章节目录，上传该章节目录下的课件、教案、学案、知识点、讲义、视频、试题、作业以及图片素材资料，也可以进行批量删除、批量移动管理；上传资源后，可以对资源进行查看、下载、删除、资源重命名、目录移动以及开始授课操作功能； （2）系统资源：系统内置人教版的实验目录的课件、教案、学案、知识点、讲义、视频、试题、作业以及图片素材，老师可以将选择的资源添加至个人资源库中进行备课； 2、智能授课系统  智能授课系统允许老师在授课过程中使用电子白板进行书写和演示。通过白板教学授课功能，老师可以实时绘制图表、标注重点、展示实验过程等，提高教学的直观性和互动性。同时，白板还支持多种书写工具和笔迹颜色选择，满足老师不同的教学需求。此外，白板内容还可以保存为图片或PDF格式，方便老师进行课后复习和总结。 （1）可选择备课系统中的资源进行教学授课； （2）可在授课过程中，选择教学资源平台里面的资源进行在线授课； （3）授课系统内置了电子白板功能，可使用激光笔、橡皮擦、清屏等操作； （4）支持三角板、直尺、量角器、圆规、几何等图形工具； （5）支持各类形状、放大镜功能； （6）支持矩形截图以及区域截图两种方式； （7）支持计时工具，可实现正向计时和倒计时功能；  （8）支持四线三格、元素周期表、竖式等学科工具； 3、支持实验教学过程中录屏操作  可将实验教学过程中的屏幕进行录制，作为后续学校日常教学的记录。 4、实验课堂板书  支持将实验教学过程中的PPT以及书写白板记录进行存储，可以让教师进行回顾查看。 | 1 | 套 |
| 4 | 数字化实验教学演示系统 | 1、老师端可联动实验教学演示终端进行教学演示，通过实验教学演示终端拍摄教师实验操作的过程，可将操作的过程展示到一体机上，教师可以通过一体机查看老师的整个实验操作过程。 2、老师端可将实验操作的步骤自动记录存储，可以方便日后教师进行回放。 3、支持直播画面自由组合切换成画面1、画面2、双画面等格式； 4、支持直播画面接入大屏进行示范教学； 5、支持录制高清示范视频，录制视频可作为探究教学资源，支持老师按照日期进行查询，并可进行批量删除以及下载管理； | 1 | 套 |
| 5 | 数字化探究实验教学资源 | 1、系统内置理化生课程资源、实验资源、实验教学仪器资源。 2、实验教学资源中心是一个集成了多种实验教学资源的系统，旨在为教师和教师提供便捷、高效的教学资源获取和应用平台。实验教学资源中心是一个集成了理化生课程资源、实验资源、实验教学仪器资源等多种资源的系统。该系统通过整合和优化各类实验教学资源，为教师和教师提供一站式的资源获取和应用服务，促进实验教学的顺利开展和教学质量的提升。 | 1 | 套 |
| 6 | 远程测距传感器 | 系统软件可选量程：0.2m ～ 10m 分辨率：1mm 数据传输端口为USB接口。 支持与计算机的有线通讯、无线通讯和数显模块显示三种工作方式。 | 1 | 只 |
| 7 | 心率传感器 | 系统软件可选量程： 量程一：25bpm～250bpm 分辨率：1bpm 量程二：0～100 分辨率：1 （脉搏波形）  拥有两种量程，软件选择量程，指脉式探头，数据传输端口为USB接口 。 支持与计算机的有线通讯、无线通讯和数显模块显示三种工作方式。 | 1 | 只 |
| 8 | 心电图传感器 | 系统软件可选量程：0mv～5mv 分辨率：0.01mv  数据传输端口为USB接口 。 支持与计算机的有线通讯、无线通讯和数显模块显示三种工作方式。 | 1 | 只 |
| 9 | 肺活量传感器 | 系统软件可选量程：量程：0ml～6000ml； 分辨率：1ml； 数据传输端口为USB接口。 支持与计算机的有线通讯、无线通讯和数显模块显示三种工作方式。 | 1 | 只 |
| 10 | 多功能健康监测仪 | ★系统软件可选血样饱和度量程、脉率量程、收缩压及舒张压量程，数据可以显示在仪器显示屏、专用软件界面及APP中；须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报告需在网站可查，查询网址：http://cx.cnca.cn/CertECloud/qts/qts/qtsPage ）。 1.SpO2 血氧饱和度:量程：35～100％ 分辨率：1% 2.PR 脉率:量程：25～250bpm 分辨率：1bpm 3.CNIBP 连续无创血压: 收缩压量程：80 ~ 200 mmHg  舒张压量程：40 ~ 120 mmHg | 1 | 只 |
| 11 | 血压传感器 | 系统软件可选量程：0mmhg～255mmhg; 分辨率：1 mmhg； 袖带佩戴方式：臂式 ； 专用软件界面，数据传输端口为usb接口。 支持与计算机的有线通讯及脱机单独使用两种工作方式。 | 1 | 只 |
| 12 | 血氧传感器 | 系统软件可选量程：35%～100%； 分辨率：1%； 专用软件界面，数据传输端口为usb接口。 支持与计算机的有线通讯、无线通讯和数显模块显示三种工作方式。 | 1 | 只 |
| 13 | 智能动生电动势实验器 | ★座式有机玻璃支架，控制模块外接DC24V电源，步进电机驱动；薄膜开关启停装置，可调节运动方向，旋钮调节运动速度，内嵌显示屏即时速度显示；可通过系统软件进行模式选择，启停，调节运动方向与运动速度，查询运动状态等功能；须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复印件（报告需在网站可查，查询网址：http://cx.cnca.cn/CertECloud/qts/qts/qtsPage ）。 内置线圈可以根据需求更换多样化，可以通过旋转线圈的角度改变磁通量变化； 磁场强度采用平行磁石创建匀强磁场，可通过调节丝杆调节匀强磁场的强度； 可配合微电流传感器使用，适用于法拉第电磁感应定律、磁生电探究、右手定则等实验。 | 1 | 套 |
| 数字化探究实验室【学生端】 | | |  |  |
| 14 | 静力传感器 | 系统软件可选量程： 量程一：-50N ～ +50N 分辨率：0.01N，拉力为正，压力为负；  量程二：-10N ～ +10N 分辨率：0.001N，拉力为正，压力为负； 拥有两种量程，软件选择量程，数据传输端口为USB接口。 支持与计算机的有线通讯、无线通讯和数显模块显示三种工作方式，用于测量拉力（正值）与压力（负值）。 | 24 | 只 |
| 15 | 远程测距传感器 | 系统软件可选量程：0.2m ～ 10m 分辨率：1mm 数据传输端口为USB接口。 支持与计算机的有线通讯、无线通讯和数显模块显示三种工作方式。 | 12 | 只 |
| 16 | 电流传感器 | 系统软件可选量程： 量程一：-3A ～ +3A 分辨率：0.01A 量程二：-600mA～+600mA 分辨率：1mA 拥有两种量程，软件选择量程，数据传输端口为usb接口。 可拆卸式电学探头，探头与传感器主体通过BNC接口连接。 支持与计算机的有线通讯、无线通讯和数显模块显示三种工作方式。 | 11 | 只 |
| 17 | 电压传感器 | 系统软件可选量程： 量程一：-15V ～ +15V 分辨率： 0.01V 量程二：-3V ～ +3V 分辨率： 0.002V  拥有两种量程，软件选择量程，数据传输端口为usb接口。 可拆卸式电学探头，探头与传感器主体通过BNC接口连接。 支持与计算机的有线通讯、无线通讯和数显模块显示三种工作方式。 | 12 | 只 |
| 18 | 电导率传感器 | 系统软件可选量程： 量程一：0μS/cm～20000μS/cm 分辨率：10μS/cm 量程二：0μS/cm～2000μS/cm 分辨率：1μS/cm  拥有两种量程，软件选择量程，数据传输端口为USB接口。 可拆卸式电导率电极，电极与传感器主体通过BNC接口连接。 支持与计算机的有线通讯、无线通讯和数显模块显示三种工作方式。 | 12 | 只 |
| 19 | 磁感应强度传感器 | 系统软件可选量程： 量程一：-20mT ～ +20mT 分辨率：0.02mT 量程二：-1mT ～ +1mT 分辨率：0.001mT 拥有两种量程，软件选择量程，数据传输端口为usb接口。 支持与计算机的有线通讯、无线通讯和数显模块显示三种工作方式。 | 12 | 只 |
| 20 | 位移分体传感器 | 系统软件可选量程：0.2m ～ 3m 分辨率：1mm 数据传输端口为usb接口。 支持与计算机的有线通讯、无线通讯和数显模块显示三种工作方式。 | 12 | 套 |
| 21 | 传感器收纳箱 | 包装箱外部为ABS材质，一体塑形而成，箱体正面可支撑成年人站立。侧边以铝合金外边框及铝合金机械锁扣构成。箱体内部以聚丙烯材质的硬质海绵为内衬，内衬开有各种传感器定位嵌槽，方便整理与收纳。 | 12 | 套 |
| 22 | 数据线套件 | 数据线套件由一根usb type-c数据线及3根usb双公连接线组成。type-c数据线用于连接计算机与采集器之间的数据传输，usb双公连接线用于传感器与计算机或者采集器之间的数据传输。 | 12 | 套 |
| 23 | 电阻定律探究实验器 | 由固定板、多种金属丝组成，可配合电流传感器、电压传感器使用，适用于验证电阻定律。 | 12 | 套 |
| 24 | 螺线管 | 可接学生电源，塑壳封装，产生匀强磁场。可配合电流传感器、磁感应强度传感器使用，适用于匀强磁场的研究、通电螺线管的磁感应强度与电流的关系等实验。 | 12 | 套 |
| 25 | 交直流电发生原理探究实验器 | 通过手把转动、齿轮转动，使小型发电机发电，小灯泡发光，说明机械能可以转换为电能的科学原理，可以展示交直流发生原理。可配合电流传感器、电压传感器使用，适用于交直流电发生原理探究。 | 12 | 套 |
| 26 | 地磁探究实验器 | 150匝高密度线圈，电学基座，接触金属片，切割地磁场产生感生电动势和电流。可配合微电流传感器使用，适用于切割地球磁场产生微弱电流等实验。 | 12 | 套 |
| 27 | 金属热膨胀探究实验器 | 铝型材底座长≥400 mm，≥宽90 mm，表面氧化处理，高度为≥80mm不锈钢材质的立柱一侧带M4通孔，另外一侧不带孔，表面抛光，分界面倒角，260mm长0.7mm直径紫铜丝，两端带有4mm直径拉环的金属丝，50mm长M4螺杆钩，配置M4蝶型螺母，可配合微力传感器使用，适用于金属热膨胀效应。 | 12 | 套 |
| 28 | 玻璃导电探究实验器 | 电学实验板基座200\*100mm，1.6mm板厚，嵌入金属丝的玻璃，可插在接线座上的鳄鱼夹。可配合微电流传感器使用，适用于玻璃导电探究实验。 | 12 | 套 |
| 29 | 温差电流探究实验器 | 电学实验板基座200\*100mm，1.6mm板厚，受热传导回路由不同导体组成，回路有两个加热点，都可使用，任选一个加热点，加热后即有了温度差，从而产生了电动势，产生了电流。可配合微电流传感器使用，适用于温差电流探究实验。 | 12 | 套 |
| 30 | 数据处理服务系统 | 一、硬件要求： 1、处理单元：四核处理器，主频不低于3.3G或以上。 2、主控芯片：支持2x2 MIMO天线； 3、内置运行性能：不低于8G； 4、存储单元：不低于256GB Nvme； 5、扩展：支持图形扩展模块接口； 6、显示输出接口：标配HDMI /VGA接口，最大可支持4K大分辨率； 7、功耗：≥135W，适应恶劣环境； 8、控制配件：标配；  9、机箱：机箱体积≤15L；整机≥7个USB接口，前置3\*USB3.1；  10、显示单元：同品牌≥21.5英寸,亮度≥250流明, 具有低蓝光护眼功能；带蓝光过滤器，用户可以通过设置调整蓝光照射的比例，调整蓝光比列数值至少有：50%、60%模式；  二、同品牌终端管理配套软件要求： 1、网络同传：基于Windows操作环境下数据即时压缩克隆，提升网络克隆的速度，减少克隆时间，用户使用更直观，简单； 2、多点可逆还原：采用树状多点还原技术，支持建立不少于254个还原点，每个还原点皆各自独立，可同时支持5个排程策略，“每次启动”“每周”“每月”等。按照设定的时间自动进入预设的还原点，如每周一进入还原点1 ，每周二进入还原点2； 3、UNDI传输方式：可实现在Windows操作系统上进行网络复制（在Windows上拷贝Windows），传输速度：950MB--1.2GB/Min； 4、差异增量拷贝功能、资产时实监控管理功能，控制台界面中可列出客户端的进程信息，主机直接关闭客户端正在进行的可疑应用程序。 5、禁止使用USB：可禁用USB存储设备和光驱设备，禁用USB设备对USB鼠标键盘不会影响 6、共享分区的保护功能：可设置共享分区定时每次，每天，每月，每周，还原，无需手动还原 7、文件目录映射：可把保护分区下的一个目录转移到非保护分区，重启后这个目录将不被还原，可将每次还原的系統的资料夹转移到不还原的磁盘上。 8、故障智能定位功能：可侦测客户端机器的硬盘读写速度及丢包率可以定位客户端机器网络环境异常，硬盘故障，方便用户及时定位故障等； | 1 | 台 |

其他说明：

1.▲投标供应商承诺中标后至少提供2年及以上免费质保。

2. 清单中部分仪器设备标定的尺寸大小为参考值，在合理范围内允许有偏差。

# 评标办法

|  |  |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 | 评分内容 | 评分标准 | 分值 | 主观分/客观分 |
| 投标报价  (30分） | 报价  （30分） | 基准价为满足评标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报价，投标报价得分=(基准价／投标报价)×30，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报价高于预算价的，为无效投标文件。  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文件中投标人必须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以及本单位、制造商（如有）“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小微企业名录”页面查询结果（查询时间为投标前一个月内，并加盖本单位公章），并在报价明细表中说明制造商情况（也可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 | 0-30分 |  |
| 技术性能（48分） | 参数响应程度  （40分） | 根据投标人的项目偏离表，投标人所投产品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及要求的得满分40分；标▲号指标为实质性要求，如有负偏离将作为无效投标；标★项技术参数属负偏离或缺漏项的，每条扣1分；其他参数属负偏离或缺漏项的，每条扣0.5分。  **（注：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必须提供相关材料；否则，该条技术参数在评审中将认定为负偏离，标★项技术参数负偏离8条及以上，或其他参数负偏离10条及以上，视作无效投标。）** | 0-40分 | 客观分 |
| 组织实施情况（4分） | 组织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可操作性，包括设备供货、验货、安装调试、测试、调优、检测等内容。1.内容齐全的得基本分3分；  2.方案较全面、较科学合理的加0.5分；  3.方案全面、科学合理的加1分。  本项最高得4分，未提及或内容不全的不得分，不提供不得分。 | 0-4分 | 主观分 |
| 供货进度保障（4分） | 根据甲方供货时间要求，拟定合理的工作时间进度表（具体请详细阐明外采清单和自己生产清单，列明具体时间节点）、工作程序和步骤、管理（包含如何做到关键家具散气要求，保障集中供货的场地要求）和协调方法、关键步骤的思路和要点等.  1.内容齐全的得基本分3分；  2.方案较全面、较科学合理的加0.5分；  3.方案全面、科学合理的加1分。  本项最高得4分，未提及或内容不全的不得分，不提供不得分。 | 0-4分 | 主观分 |
| 售后服务、培训及服务承诺等（11分） | 售后服务（5分） | 根据售后服务承诺的范围和完善程度（包括服务承诺，保修部件范围，保修、服务标准，人员配备，故障响应修复时间方式及保障措施、培训安排等内容）酌情打分，内容齐全得基本分4分，内容比较详实加0.5分，方案合理性强加1分，不提供不得分。 | 0-5分 | 主观分 |
| 质保承诺（3分） | 核心产品在招标文件要求的2年质保期限上，增加1年质保加1分，本项最高得3分。 | 0-3分 | 客观分 |
| 培训方案（3分） |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建立相应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分  1、培训方案适合本项目情况，培训内容符合教学需求，具有有专业知识的培训人员、完善的培训计划的得3分；  2、培训方案适合本项目情况，培训内容没有完全满足教学需求，能够提供培训人员资料、具有培训计划的得2分；  3、培训方案适合本项目情况，培训内容较多不能满足教学需求，培训计划不够完善的得1分；  4、其它情况不得分 | 0-3分 | 主观分 |
| 业绩(3分） | 业绩案例（3分） | 投标人提供2021年1月1日至今所中标实施的类似政府采购项目案例，每提供1个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合同扫描件，否则不得分） | 0-3分 | 客观分 |
| 产品  （8分） | 产品演示  （8分） | 对本项目产品功能演示的评价：  投标人针对以下要求提供视频演示，视频储存介质为U盘，视频格式为MP4，演示时间控制在15分钟以内，不提供的不得分。   1. **数字化实验智慧互动教学终端、实验教学演示终端、静力传感器**（4分）   （1）将两个静力传感器安装至力的相互作用实验器的两端;传感器无需其它配件直接通过数据线连接至实验智慧互动教学终端，实验智慧互动教学终端显示屏可通过传感器专用软件自动识别所连接的传感器;（2分）  （2）打开实验智慧互动教学终端显示屏中“作用力与反作用力”的实验模板，通过软件对两个静力传感器进行调零。点击开始，软件实时绘制两个力与时间的关系曲线，并能得出作用力与反作用力的大小总是相等，方向相反的实验结论；（1分）  （3）实验智慧互动教学终端显示屏中的实验数据和通过实验教学演示终端拍摄的画面可实时显示在智慧黑板、一体机或电脑等其它显示设备上。（1分）  **2、数据处理服务系统、多功能健康监测仪（4分）**  （1）多功能健康监测仪自带TFT显示屏与功能按钮，可用以检测血压、血氧和脉搏，仪器屏幕具备重力感应功能，90°旋转设备，测量显示界面自动旋转。（1分）  （2）仪器同时支持数据处理服务系统软件专用界面显示，专用界面内嵌至传感器软件中，无需另行安装，界面可同时显示血压、血氧、脉搏等身体健康指标，仪器支持与数据处理服务系统无线通讯。（1分）  （3）数据处理服务系统软件专用界面可根据不同待测人的身体状况设置待测人的年龄、身高、体重3项指标。（1分）  （4）数据处理服务系统软件专用界面可同时显示血氧饱和度、脉搏、脉搏波形图、收缩压、舒张压、血液灌注指数、检测仪电量百分比等指标。（1分） | 0-8分 | 客观分 |

 \***备注：**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一、评标方法**

**1、**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标准**

**2.** **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三、评标程序**

**3.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3.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报价评审。**

3.4.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4.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无效。

3.4.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4.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5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5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6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投标人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投标无效。**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4.2.1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相应的投标产品未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4.2.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5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4.2.6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4.2.7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8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2.9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10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4.2.11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12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4.2.13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4.2.14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废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6.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未确定中标供应商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2已确定中标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无效的，依照7.1-7.4规定处理。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货物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甲方：

乙方：

签订地：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采购人） 以 （政府采购方式） 对 （项目名称、编号） 项目进行了采购。经 （相关评定主体名称） 评定，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名称）为该项目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现于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等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和绿色的原则，经 （采购人） (以下简称：甲方)和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1.1.2 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

1.1.3 投标或者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1.1.4 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货物**

1.2.1 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花色： ；

1.2.2 货物数量： ；

1.2.3 货物质量：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含税）为：￥ 元（大写： 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总价 | |  |

**1.4履约保证金**

乙方 （是/否）需要支付履约保证金。若需要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则：

1.4.1履约保证金的比例为合同金额的 %；

1.4.2履约保证金支付方式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

## 1.4.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4.4 甲方在项目验收结束后及时退还履约保证金。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退还一日的应退还而未退还金额的 0.05（可根据情况修改）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履约保证金的 20 %。

**1.5预付款**

甲方 （是/否）需要支付预付款。若需要支付预付款的，则：

1.5.1预付款比例、支付方式、时间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

1.5.2预付款的扣回方式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

1.5.3预付款的担保措施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

**1.6资金支付**

1.6.1甲方应严格履行合同，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将合同款支付完毕。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自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有条件的甲方可以即时支付。甲方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单位放假等为由延迟付款。

1.6.2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7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7.1 交付期限：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1.7.2 交付地点：***合同专用条款***；

1.7.3 交付方式：***合同专用条款***。

**1.8违约责任**

1.8.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0.05（可根据情况修改）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8.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05（可根据情况修改）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8.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8.4 除前述约定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8.5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8.6违约责任***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1.9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以下第条款规定的方式解决：

1.9.1 将争议提交***合同专用条款***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9.2 向***合同专用条款***人民法院起诉。

**2.0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签字时生效。

**甲方**：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签字）： 或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或成交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或成交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乙方还应及时澄清相关信息，使甲方声誉免受损害，甲方保留追责的权利。

2.3.2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2.4.3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9 延迟交货**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除不可抗力外，乙方不得延迟交货。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因不可抗力，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0 合同变更**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1 合同转让和分包**

2.11.1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1.2乙方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甲方可直接向分包供应商支付款项。

**2.12 不可抗力**

2.12.1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2.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2.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2.4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2.14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5 合同中止、终止**

2.15.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5.2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6检验和验收**

2.16.1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甲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6.2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6.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7 通知和送达**

2.17.1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传真或电子邮件 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7.2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8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9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9.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9.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0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  |  |
| --- | --- |
| **条款号** | **约定内容** |
| 1.4.2 |  |
| 1.5.1 |  |
| 1.5.2 |  |
| 1.5.3 |  |
| 1.6.2 |  |
| 1.7.1 |  |
| 1.7.2 |  |
| 1.7.3 |  |
| 1.8.6 |  |
| 1.9 |  |
| 2.3.2 |  |
| 2.4.1 |  |
| 2.4.3 |  |
| 2.8 |  |
| 2.12.3 |  |
| 2.12.4 |  |
| 2.16.1 |  |
| 2.16.3 |  |
| 2.20 |  |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联合协议………………………………………………………………（页码）

（3）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页码）

（4）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页码）

（5）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页码）

（6）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页码）

**一、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项目编号）】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8月4日

**二、联合协议（如果有）**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A**.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制造的，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B.**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C、**要求合同分包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四、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

**五、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六、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注：授权代表参与投标模板）**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采购组织机构名称）：

本人经由 （单位）负责人 （姓名）合法授权参加 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年 8月4日

**（注：法定代表人参与投标模板）**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采购组织机构名称）：

本人为 （单位）法人代表参加 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活动，经本法人代表（负责人）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投资关系 B.行政隶属关系 C.业务指导关系

D.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 。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 （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 ：

A.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其他利害关系情况 。

1. 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2. 我发现 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 项利害关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年 8月4日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投标函…………………………………………………………………………………（页码）（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页码）

（3）分包意向协议…………………………………………………………………………（页码）

（4）符合性审查资料………………………………………………………………………（页码）

（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6）投标标的清单……………………………………………………………………（页码）（7）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一、投标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90天），本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1承诺函；

2.1.2联合协议（如果有)；

2.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2.1.4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其他工商等登记证明材料)；

2.1.5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2.1.6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 商务技术文件：

2.2.1投标函；

2.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2.2.4符合性审查资料；

2.2.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6投标标的清单；

2.2.7商务技术偏离表；

2.2.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3报价文件

2.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2.3.2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4.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8月4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非联合体投标）**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8月4日起至 年 8月4日止。

特此告知。

授权代表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磋商响应方全称（CA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 年 8月4日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8月4日起至 年 8月4日止。

特此告知。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8月4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

**（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8月4日

**三、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四、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1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
| 2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3 |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招标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招标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五、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前附表中“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六、投标标的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如果有）**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备注**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七、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八、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

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8月4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2）中小企业声明函……………………………………………………………（页码）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如果有）**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合计** | **备注（如果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小写）** | | | |  | | | |
| **投标报价（大写）** | | | |  | | | |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名称、品牌（如果有）、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予以公示。

4、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二、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无”即本项目或标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拟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 附件

**附件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采购人）\_单位的\_（项目名称）\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附件2：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3：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8月4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8月4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4：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 (投标人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印模） 投标单位“XX专用章”（印模）

**附件5：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项目名称）【招标编号：\*\*\*】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

（联合体成员1）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联合体成员2）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

四、联合体成员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联合体成员X,……）提供的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8月4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6：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招标编号：\*\*\*】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分包供应商1名称），（分包供应商1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

二、分包供应商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分包供应商X,……）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允许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合同分包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三、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四、质量

五、价款或者报酬

六、违约责任

七、争议解决的办法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8月4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7：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采购人）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8月4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

1、填写要求：①“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的指引，逐一填写，不得缺漏；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③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3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④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